附件四

借　款　申　請　書

銀行收件章

■借款申請　□條件變更　□利率變更

名稱（姓名）		行業（職業）	設立日期（年齡）	與借款人關係	地址	電話
借款人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2226-8631
連帶保證人						

序號	借款科目	申請幣別及金額（國字大寫）	方式	期間	借款用途及支付說明	償還來源及方法	希望利率型態
1	綜合授信額度	新台幣壹億元整	□非循用，分批/一次 ■循用	壹年	營運週轉金	營業收入	□固定 ■機動，月/季調 □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美金伍拾萬元整	□非循用，分批/一次 ■循用	壹年	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屆期履約或差額沖償交割	□固定 □機動，月/季調 □
3			□非循用，分批/一次 □循用	年 個月			□固定 □機動，月/季調 □
4			□非循用，分批/一次 □循用	年 個月			□固定 □機動，月/季調 □
5			□非循用，分批/一次 □循用	年 個月			□固定 □機動，月/季調 □
6			□非循用，分批/一次 □循用	年 個月			□固定 □機動，月/季調 □

擔保品	名稱	所有權人	數量	其他事項

上列借款請查核惠予貸放為荷。　此致

彰化銀行

借款申請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職稱) 董事長黃漢州　（蓋章）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

（務請申請人切實填寫提出年月日）

附件二

彰化銀行法人客戶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資格審核、申請及分析表

評量日期		預計下次年度評量日期	

客戶簡介：（設立日期：84年4月11日）

客戶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代用統一編號	89376900
代表人	黃漢州	職稱	董事長	企業規模	
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行業別	
所屬集團		集團編號		行業代碼	

一、 **使用本表單前，本行人員請詳閱「法人客戶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資格審核、申請及分析表單使用應注意事項」。**

二、 本表單之受訪人員應為公司之代表人或被授權交易人員或客戶以書面指定人員。

三、 本表單應經客戶用印及加蓋騎縫章。

四、 本表單計分五大項目，涵蓋「專業機構投資人資格審核表」、「客戶交易風險屬性評量」、「高淨值投資法人資格申請書及審核表」、「專業法人客戶資格申請書及審核表」及「客戶身分審核與交易風險屬性評量結果」。

(一)「專業機構投資人資格審核表」部分，僅專業機構投資人須辦理。

(二)「客戶交易風險屬性評量」及「客戶身分審核與交易風險屬性評量結果」部分，專業機構投資人免辦理，高淨值投資法人僅就身分審核辦理，其餘就專業法人客戶或法人一般客戶者均應辦理。

(三)「高淨值投資法人資格申請書」部分，法人客戶欲申請以此專業客戶身分與本行交易時須辦理。

(四)「專業法人客戶資格申請書」部分，法人客戶欲申請以此專業客戶身分與本行交易時須辦理。

五、 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限本行專業機構投資人、高淨值投資法人及專業法人客戶且「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者，惟本行停止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係指結算或比價期數超過三期且隱含賣出選擇權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惟不包括交換契約(Swap)、多筆交易一次簽約，客戶可隨時就其中之特定筆數交易辦理解約之一系列陽春型選擇權(Plain vanilla option)或遠期外匯，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定之商品類型。

六、 有關專業法人客戶「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之認定，係依其「客戶交易風險屬性評量」中有關「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專有欄位之勾選答案符合本行規定者，方視為「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並應於系統註記其「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

七、 有關「彰化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法人客戶身分審核及交易風險屬性評量結果通知」聯(本聯包含「彰化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分級表」)，應由營業單位AO按審核及評量結果勾選及填寫相關內容後簽名或蓋章，並交付予客戶。

青蓋齊

(114.05 啟用)

壹、專業機構投資人資格審核表

日期:_____

不適用

客戶名稱：_____ 統一編號/代用統一編號：_____

證明文件	審核結果
□營業執照 □公司變更登記表 □經濟部全國商工行政服務網查詢公司登記資料中所營事業資料 □其他可資證明文件：_____	□符合 □未符合

營業單位:_____ 企業金融主管:_____ 營業單位AO:_____

青蓋漪逢

一、 專業機構投資人：銀行、保險公司、票券金融公司、證券商、基金管理公司、政府投資機構、政府基金、退休基金、共同基金、單位信託、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證券投資顧問公司、信託業、期貨商、期貨服務事業、全國農業金庫、辦理儲金匯兌之郵政機構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機構或相關法規認定之機構。

二、本表及徵提文件永久保存，審核結果登錄流程：
於「內網-OA－衍生性金融商品客戶交易風險屬性－客戶資格登錄、變更」項下，完成法人專業客戶中「專業機構投資人」之註記，並列印留存備查。

(114.05 啟用)

貳、高淨值投資法人資格申請書

不適用

申請人＿＿＿＿＿＿＿＿＿＿＿＿（請填全稱）茲檢具下述文件，向貴行申請為「高淨值投資法人」專業客戶之身分(以下稱「高淨值投資法人」)，與貴行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並聲明及保證如下：

一、申請人身份（擇一勾選）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文件張數
□申請人同時符合下列二至四之條件。 □申請人為子公司，其母公司＿＿＿＿＿＿＿＿（請填全稱及統一編號）符合貴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高淨值投資法人之條件（同時符合下列二至四），且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並提供保證。 □申請人為外國法人之在臺分公司，其總公司＿＿＿＿＿＿＿＿(請填全稱)符合貴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高淨值投資法人之條件（同時符合下列二至四）。	如申請人母公司係屬貴行衍生性金融商品或組合式商品之高淨值法人，在此檢附母公司於貴行法人客戶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資格審核、申請及分析表。	張

二、淨資產及持有之有價證券部位或衍生性金融商品投資組合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文件張數
□淨資產超過等值新臺幣二百億元且持有之有價證券部位或衍生性金融商品投資組合達等值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本

青蓋騎縫

三、設有投資專責單位，並配置適任專業人員及適格單位主管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文件張數
□設有投資專責單位負責申請人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決策，並配置適任專業人員。	□組織圖或最近一期年報等相關證明文件。	張
投資專責單位主管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擇一勾選**)： □1、曾於金融、證券、期貨或保險機構從事金融商品投資業務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2、金融商品投資相關工作經驗四年以上。 □3、有其他學經歷足資證明其具備金融商品投資專業知識及管理經驗，可健全有效管理投資部門業務者。(下列投資專業知識及管理經驗皆須勾選：) a.投資專業知識：(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曾任職金融機構或公司財務部門直接交易/投資人員。 □持有金融商品相關證照。 □持有大專(含)以上商學學位或其他涉及財經專業知識學位。 □完訓金融商品專業相關課程。	□投資專責單位主管之相關專業知識、工作或管理經驗證明文件。 (申請人如屬上市上櫃公司者，得免提供投資專責單位主管具備資格條件之佐證依據)	張

□通過本行金融商品專業知識測驗。 b.管理經驗： □曾任法人之財務交易/投資單位部門主管經驗3年以上		

四、合規之內部控制制度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文件張數
□內部控制制度具有合適投資程序及風險管理措施	□投資程序及風險管理政策等證明文件	張

五、申請人已具備符合前述之資產條件、有投資專責單位及配置適任專業人員，且內部控制制度已訂有適法之投資程序及風險管理措施及具備充分商品投資經驗，謹向貴行申請成為「高淨值投資法人」，申請人知悉貴行有權決定申請核准與否。如蒙核准，本申請書自貴行審核通過並登錄系統後生效。申請人充分瞭解貴行有權就高淨值投資法人之資格條件隨時進行合理調查，並要求申請人提供貴行認可之佐證。倘貴行依相關事證認定申請人有資格不符之情事，得通知申請人逕行取消高淨值投資法人之資格。如日後貴行依相關法令或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即銀行公會)相關自律規範之規定，要求徵提相關證明文件或重新申請時，申請人同意配合辦理。

六、申請人向貴行申請為高淨值投資法人，經貴行審核通過後，如擬申請變更為「一般客戶」，應以書面向貴行另行申請，並於貴行系統完成變更登錄日起生效。

請蓋齊逢

此 致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 請 人 名 稱：

統 一 編 號 /代用統一編號：

核　印
經　辦

(請蓋用新臺幣與外幣間遠期外匯約定書/金融交易總約定書暨重要內容說明事項/ISDA Master Agreement之原留印鑑)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高淨值投資法人資格審核表（由銀行人員填寫）

一、申請人身分（擇一勾選）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審核結果
□申請人同時符合下列二至四之條件。 □申請人為子公司，其母公司符合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高淨值投資法人之條件（同時符合下列二至四），且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且提供保證。 □申請人為外國法人之在臺分公司，其總公司符合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高淨值投資法人之條件（同時符合下列二至四）。	如申請人之母公司為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或組合式商品之高淨值法人，應檢附母公司於本行法人客戶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資格審核、申請及分析表。	□符合 □不符合

二、淨資產及持有之有價證券部位或衍生性金融商品投資組合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審核結果
□淨資產超過等值新臺幣二百億元且持有有價證券部位或衍生性金融商品投資組合達等值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符合 □不符合

三、設有投資專責單位，並配置適任專業人員及適格單位主管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審核結果
□設有投資專責單位負責申請人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決策，並配置適任專業人員。	□組織圖或最近一期年報等相關證明文件。	□符合 □不符合
投資專責單位主管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擇一勾選)： □1、曾於金融、證券、期貨或保險機構從事金融商品投資業務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2、金融商品投資相關工作經驗四年以上。 □3、有其他學經歷足資證明其具備金融商品投資專業知識及管理經驗，可健全有效管理投資部門業務者。(下列投資專業知識及管理經驗皆須勾選：) a.投資專業知識：(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曾任職金融機構或公司財務部門直接交易/投資人員 □持有金融商品相關證照	□投資專責單位主管之相關專業知識、工作或管理經驗證明文件，如在/離職證明、勞保卡、識別證或最近一期年報有關投資專責單位主管學經歷資料等。 證明文件： 銀行、保險公司、票券金融公司、證券商、基金管理公司、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證券投資顧問公司、信託業、期貨商、期貨服務事業 或 公司財務部門在/離職證明、勞保卡、識別證 特許財經分析師(CFA)、財金風險管理分析師(FRM)、理財規劃顧問(CFP)、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期貨商業務員、投信投顧業務員、票券	□符合 □不符合

青蓋淸逢

	商業務人員、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衍生性金融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測驗、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信託專業能力測驗、期貨信託基金銷售機構銷售人員資格測驗、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持有大專(含)以上商學學位或其他涉及財經專業知識學位	學位證明、畢業證書	
□完訓金融商品專業相關課程	大專以上教育單位、台灣金融研訓院、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與投資商品相關專業課程之學分證明書、完訓證明書、結業證書。(時數須達 12 小時以上)	
□通過本行金融商品專業知識測驗		
b.管理經驗：		
□曾任法人之財務交易/投資單位部門主管經驗 3 年以上	在/離職證明、勞保卡、識別證或最近一期年報有關投資專責單位主管學經歷資料等。 （申請人如屬上市上櫃公司者，得免附投資專責單位主管具備資格條件之佐證依據）	

青鑑商逢

四、合規之內部控制制度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審核結果
□內部控制制度具有合適投資程序及風險管理措施	□投資程序及風險管理政策等證明文件	□符合 □不符合

綜合審核結果 -

經查核申請人財務報告、投資專責單位與專業人員、內部控制制度等證明文件

□符合　高淨值投資法人資格

□不符合 高淨值投資法人資格

營業單位：_____　企業金融主管：_____　營業單位AO：_____

本表及徵提文件永久保存，綜合審核結果如申請人符合高淨值投資法人資格者：於「內網-OA-衍生性金融商品客戶交易風險屬性-登錄、變更」項下，完成法人專業客戶中「高淨值投資法人」之註記，並列印留存備查。

(114.05 啟用)

參、客戶交易風險屬性評量(專業法人/一般法人適用)

客戶受訪人：□代表人　□被授權交易人員，姓名＿＿＿＿＿＿
□其他，姓名＿＿＿＿＿＿(首次往來之法人客戶，由客戶以書面指定受訪人員)

下列問題是為瞭解客戶之投資(交易)經驗與知識(商品理解)、財務狀況、投資需求及交易目的、承擔潛在虧損能力以及風險承擔意願的特性，目的在於分析客戶是否適合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所設計，請評估人員依客觀事實以及與客戶訪談後的感想勾選適當的選項。

(一)、投資(交易)經驗與知識(商品理解)-共計 10 題，請全數勾選適當的選項並填寫相關內容

1. 公司是否有專人從事財務操作？(若是，應另填寫該人員之部門財務職稱經理)
□A. 否　■B. 是

2. 公司曾經使用哪些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財務操作工具？(可複選)
□A. 無　■B. 遠匯或換匯　□C. 利率交換(IRS)或換匯換利(CCS)
□D. 組合式商品或連動債或內含連動債之投資型保單　□E. 選擇權

3. 公司承作遠匯或換匯交易經驗年期？
□A. 無　□B. 低於 1 年　□C. 高於 1 年(含)~2 年　■D. 2 年以上

請注意：客戶如第 2 題回答 A. 無時，請跳至第 7 題繼續填寫以下題目，如第 2 題回答其他選項時，請繼續填寫以下題目。

*****「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專有欄位之勾選**
(相關佐證文件，由營業單位 AO 向客戶徵提)

4. 公司是否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之交易經驗？
■A. 否　□B. 是

請注意：客戶如第 4 題回答 B. 是時，請跳至第 7 題繼續填寫以下題目，如第 4 題回答 A. 否時，請繼續填寫以下題目。

5. 公司承作上(一)、2 選擇權交易經驗年期？
■A. 無　□B. 低於 1 年　□C. 高於 1 年(含)~2 年　□D. 2 年以上

6. 公司最近一年內曾辦理賣出選擇權或內含賣出選擇權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不含雙元組合式商品)？
■A. 否　□B. 是

第 4 題/第 5 題及第 6 題相關佐證文件：本行或其他金融機構之(□對帳單 □交易確認書 □市價評估表 □其他可供佐證文件＿＿＿＿＿＿)

請蓋騎縫

第 7~10 題為是非題，由受評量之公司(法人)按理解回答：

7. 請問公司從事賣出選擇權或隱含賣出選擇權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公司所承擔的財務風險無限且獲利有限？
□A. 否　■B. 是

8. 請問公司從事匯率選擇權交易，從事大額賣出選擇權或隱含賣出選擇權的交易架構，且匯率走勢與原預期相左，將發生鉅額財務損失？
□A. 否　■B. 是

9. 請問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天期較長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將承受較低之風險，故於市場價格不利於公司交易時，公司亦將承受較低之提前終止交易損失？
■A. 否　□B. 是

10. 請問公司承作比價期數三期以下之 AKO、DKO 等商品，雖非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惟該公司所承作交易仍可能遭受無限大風險，且不適用複雜性高風險商品之交易損失上限保障？
□A. 否　■B. 是

請注意：1. 欲與本行承作遠期外匯或外匯換匯以外業務(含無本金交割遠匯)，上述第(一)項所列問項由財務處金融行銷專員與客戶進行訪談。
2. 分析表其餘項目由營業單位 AO 繼續完成。

職　稱	財務處 金融行銷專員
簽名或蓋章	

(114.05 啟用)

（二）、財務狀況-共計 6 題，請全數勾選適當的選項

1. 公司淨值是否為正值？

□A. 否　■B. 是　□C. 無該當資料

2. 公司最近一年營收？

□A. 新臺幣 5,000 萬以下　□B. 新臺幣 5,000 萬(含)~3 億　■C. 新臺幣 3 億(含)以上

□D. 無該當資料

3. 公司現金流量表中之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是否為淨流入？

□A. 否　■B. 是　□C. 無該當資料

4. 公司最近一年實收資本額？

□A. 新臺幣 1,000 萬以下　□B. 新臺幣 1,000 萬(含)~1 億　■C. 新臺幣 1 億(含)以上

5. 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授信往來是否有不良記錄？

■A. 否　□B. 是

6. 公司負責人是否有信用不良記錄？

■A. 否　□B. 是

青蓋奇逢

（三）、投資需求及交易目的-共計 1 題，請勾選適當的選項

1. 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目的為？

■A. 以避險為目的從事遠匯含 NDF、換匯(Swap)之交易

□B. 以避險為目的從事遠匯含 NDF、換匯(Swap)、IRS、CCS、Option 之交易

□C. 以交易為目的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D. 兼具交易及避險之目的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四）、承擔潛在虧損能力/風險承擔意願-共計 3 題，請全數勾選適當的選項並填寫相關內容

1. 公司 1 年內在本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實績？(如有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者，請註明金額 USD_____)

□A. 低於 USD 20 萬　□B. USD 20 萬(含)~USD 100 萬　■C. USD 100 萬(含)~USD 300 萬

□D. USD 300 萬(含)以上

2. 公司與本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過往交易經驗中，是否有發生交易損失而未履行追繳保證金或違約交割之情事發生？

■A. 否　□B. 是

3. 公司可忍受最大損失金額(等值美金)?

□A. 低於 USD 20 萬　□B. USD 20 萬(含)~USD 50 萬　□C. USD 50 萬(含)~USD 100 萬

□D. USD 100 萬(含)以上且金額約為 USD_____萬

■E. 上述選項皆不適用，依公司內部「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申 請 人 名 稱：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統 一 編 號 /代用統一編號：89376900

負 責 人：黃漢州

核　印
經　辦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

(請蓋用新臺幣與外幣間遠期外匯約定書/金融交易總約定書暨重要內容說明事項/ISDA Master Agreement之原留印鑑)

(114.05 啟用)

肆、專業法人客戶資格申請書

申請人＿＿＿＿＿＿＿＿＿＿（請填全稱）茲檢具下述文件，向貴行申請為「專業法人客戶」之身分(以下稱「專業法人客戶」)，與貴行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並聲明及保證如下：

一、申請專業法人客戶之證明文件(請依申請類型擇一勾選)

專業法人客戶類型	證明項目	證明文件	文件張數
☑DBU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總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億元。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本
□OBU	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擇一勾選) □1.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總資產超過等值新臺幣一億元。 □2. 經母公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且母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總資產超過等值新臺幣一億元。 □3. 與金融機構往來之資產總額合計超過等值新臺幣一億元。	配合左列勾選項目應提供之證明文件： □1.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 經 貴行核准，業經母公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等佐證文件，及母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3. 與金融機構往來之資產證明： □3.1銀行存款證明 □3.2上市櫃公司股票 □3.3政府公債 □3.4金融債券、公司債 □3.5銀行投資類金融商品	＿＿＿本 ＿＿＿張 ＿＿＿本 ＿＿＿張

請注意簽

(114.05 啟用)

二、申請人以專業法人客戶身分與貴行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填具「授權書(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法人客戶/自然人專業客戶專用)」，並提供經申請人授權辦理交易之人(含代表人)，具備充分之金融商品專業知識、交易經驗相關證明文件。

三、申請人充分了解專業法人客戶非屬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所稱之金融消費者，即不適用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保障，及貴行與專業法人客戶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得免除之責任，並同意簽署為專業法人客戶，除法規另有規定外，貴行得免除對一般客戶始須負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向一般客戶提供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服務，於實際發生交易糾紛情事時，應即依照貴行內部申訴處理程序辦理，無法依照貴行內部申訴處理程序完成和解者，該客戶得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

四、申請人謹向貴行申請成為「專業法人客戶」，且知悉貴行有權決定申請核准與否。如蒙核准，本申請書自貴行審核通過後生效。申請人充分瞭解貴行有權就專業法人客戶之資格條件隨時進行合理調查，並要求申請人提供貴行認可之佐證。倘貴行依相關事證認定申請人有資格不符之情事，得通知申請人逕行取消申請人之專業法人客戶之資格。如日後貴行依相關法令或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即銀行公會)相關自律規範之規定，要求徵提相關證明文件或重新申請時，申請人同意配合辦理。

五、申請人向貴行申請為「專業法人客戶」，經貴行審核通過後，如擬申請變更為「一般客戶」，應以書面向貴行另行申請，並於貴行系統完成變更登錄日起生效。

青蓋齊逢

此 致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 請 人 名 稱：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統 一 編 號 /代用統一編號：89376900

核　印
經　辦

(請蓋用新臺幣與外幣間遠期外匯約定書/金融交易總約定書暨重要內容說明事項/ISDA Master Agreement之原留印鑑)

中華民國 114年10月15日

(114.05 啟用)

專業法人客戶資格審核表（由銀行人員填寫）

一、申請專業法人客戶之證明文件

<table>
<tr><th>專業法人客戶類型</th><th>證明項目</th><th>證明文件</th><th>審核結果</th></tr>
<tr><td>☐DBU</td><td>☐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總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億元。</td><td>☐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td><td>☐符合
☐不符合</td></tr>
<tr><td>☐OBU</td><td colspan="2">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擇一勾選)
☐1.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總資產超過等值新臺幣一億元。
☐2. 經母公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且母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總資產超過等值新臺幣一億元。
☐3. 與金融機構往來之資產總額合計超過等值新臺幣一億元。</td><td>☐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td></tr>
</table>

證明文件	認定金額
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證明文件	認定金額
經本行核准業經母公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等佐證文件，及母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項目	價值認定標準	證明文件	認定金額
☐於本行往來總資產	系統內餘額、對帳單之淨值	存摺影本、對帳單或本行系統列印足以證明文件	
☐其他銀行存款	所載餘額	存摺影本、銀行存款證明	
☐其他銀行投資類金融商品	最近一期對帳單之淨值	最近一期對帳單	
☐上市櫃股票	前一交易日收盤價	台灣集保餘額、實體股票、金融機構對帳單或可資證明之文件	
☐政府公債(含國庫券、公債、央行儲蓄券)、金融債券、公司債	票面金額	台灣集保餘額、金融機構對帳單或可資證明之文件	
與金融機構往來之資產總額-合計			

二、申請以專業法人客戶身分與本行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提供文件	審核結果
1.授權書(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法人客戶/自然人專業客戶專用)[註]。 2.經申請人授權辦理交易之人，並具備充分之金融商品專業知識及交易經驗相關證明文件(相關證明文件應併同上述授權書歸檔永久保存)。 註：本授權書(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法人客戶/自然人專業客戶專用)毋須每年更新，惟公司代表人變更或被授權交易人員有異動時須重新徵提。	☐符合 ☐不符合

三、綜合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 專業法人客戶資格

營業單位：_____ 企業金融主管：_____ 營業單位AO：_____

本表及徵提文件永久保存，綜合審核結果如申請人符合專業法人客戶資格者：於「內網-OA-衍生性金融商品客戶交易風險屬性-登錄、變更」項下，完成法人專業客戶中「專業法人客戶」之註記，並列印留存備查。

(114.05 啟用)

伍、客戶身分審核與交易風險屬性評量結果

（專業機構投資人免辦理）

（以下由銀行人員填寫）

一、客戶身分為 □高淨值投資法人（免辦理風險屬性評量，無須填寫衍生性金融商品分級）

□專業法人客戶-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

□專業法人客戶-不具備承作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或相關交易經驗

□法人一般客戶

二、根據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分級表且經本行評估，此客戶屬第.....級客戶，在考量客戶之承擔風險能力、財務狀況及業務狀況之下，為滿足客戶需要，為客戶申請該級數客戶所可承作各種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額度。

申請人同意貴行上述身分之審核結果及交易風險屬性評量結果，並確認已收執貴行之「法人客戶-衍生性金融商品分級表」完妥。

此致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請蓋齊逢

申請人名稱：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代用統一編號：89376900

負責人：黃漢州

核　印
經　辦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15 日

(請蓋用新臺幣與外幣間遠期外匯約定書/金融交易總約定書暨重要內容說明事項/ISDA Master Agreement之原留印鑑)

上次評量日期	上次評量等級	本次評量等級

單位：.....分行

職　稱	企金主管	營業單位AO	覆核主管 （企金主管未登錄時）	前台經辦 （營業單位AO未登錄時）
簽名或蓋章				

※企金主管/營業單位AO未登錄銀行公會者，應由單位主管指派已完成銀行公會登錄之覆核主管/前台經辦共同完成。

※營業單位 AO 注意：請務必參考本表單使用應注意事項之規定(附錄 2)

資　　料　　表

企業名稱：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電　　話：(02)22268631

（本表以在金融機構總授信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者適用）

(彰化銀行專用)

填　表　說　明

1.本表專為提供銀行徵信參考之用，所填內容絕對嚴守秘密。

2.務請詳實填寫儘速送還，以利作業。

3.本表所列金額，如無特別註記，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本表各欄如不敷填寫時，請自行黏貼空白紙，按式填列。

（如有其他資料亦請檢附作為參考）

5.請檢附下列打勾資料：

□_____年度營業報告書。(年報)　　□章程或合夥契約影本。

□最近三年之會計師財務報表查核報告。　□董監事名冊影本。

□最近三年加蓋稅捐機關收件章之申報所得稅報表或印有稅捐機關收件章戳記之網路申報所得稅報表。

□股東名簿或合夥名冊或公開發行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

□自編報表及聲明書。　　□同一關係企業及集團企業資料表。

□最近稅捐機關納稅證明影本。

□評定品管等級證件影本。　　□關係企業三書表。

□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例如主管機關核准公司／商業登記之核准函影本等），或經銀行至『經濟部商工登記資料系統（http://gcis.nat.gov.tw/index.jsp）查詢公司或商業登記』，並向『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站（http://etax.nat.gov.tw//公示資料查詢//營業登記資料公示查詢）查詢稅籍登記』後，列印查詢結果備查。

□現金流量預估表。

□公司設立登記表或最近之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並經銀行上網查證。(網址：www.moea.gov.tw)

□營運計畫。　　□預估資產負債表。

□工廠登記證明文件(例如主管機關核准函影本或其他登記文件等　【未達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 條第 1 項定義之工廠者，得比照徵提本項資料】)

□預估損益表。　　□個案預計資金來源去路表。

□建廠進度表。

□其他_____

6.填寫本表如有疑問，請洽本行_____，電話_____。

一、企業簡介

名稱	中文：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8	9	3	7	6	9	0	0
	英文： DIVA LABORATORIES. LTD										
負責人：黃漢州		職稱：董事長		參加公會名稱：							
地址	總 公 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351 號 9 樓		電話：(02)22268631							
	工 廠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351 號 9 樓		電話：(02)22268631							
	主要之營業處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351 號 9 樓		電話：(02)22268631							
分公司或辦事處：											

基 本 資 料

核准設立日期	民國 84 年 4 月 11 日	負責人英文姓名	
銀行聯絡人		職稱	
股票發行情形	□上市■上櫃 □公開發行 □未公開發行 □無		
公司網址			
公司 Email			
其他地址		電話	

二、企業變遷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	期 間	84 年 4 月（創立）	107 年 2 月	109 年 06 月	113 年 01 月	114 年 05 月
	金 額	登記 8,000	登記 800,000	登記 1,000,000	登記 1,000,000	登記 1,000,000
		實收 8,000	實收 743,666	實收 740,296	實收 600,905	實收 586,682
	變動目的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變動方式	現金增資	現金增資	註銷庫藏股	註銷庫藏股	註銷庫藏股

說明：變動目的：如增資係為改善財務結構、換新或擴充設備、週轉用.....等。
變動方式：如增資係以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負債轉增資、資產重估.....等。

組織	期 間	84 年 4 月（創立）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型 態	股份有限公司				

說明：組織型態如獨資、合夥、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期 間	91 年 4 月	110 年 12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姓 名	陳國森	黃漢州			

說明：負責人請填寫法定代表人如董事長、執行業務股東。

主要業務及產品	期間 / 名稱	84 年 4 月(創立)	86 年 02 月	89 年 06 月	94 年 01 月
	MEDICAL DISPLAY	研發設計收入	CRT 顯示器	成立工廠.組裝 LCD	解控式.工業用.醫療用之高畫質顯示器

三、組織及一般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實際經營者	職稱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學經歷	擔任本職期間	從事本業期間	所經營主要企業	出資比率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主要董監事、股東、經理人(含財務經理)

職稱	姓名	法人	出資額(仟元)	出資比率	出生日期 學歷	轉投資事業
董事長	黃漢州			%	51/11 /02	
總經理	劉淑琪				61/10/13	
財務經理				%	/ /	
全體董監事持股合計				%		
全體董監事持股設質合計				%		

員工狀況	
	目前員工人數：134 名（技術人員 38 名，職員 46 名，作業人員 50 名，其他 0 名）
	最近一年來最高時 142 人（ 114 年 5 月），最低時 134 人（ 114 年 10 月）

不動產	項目	座落所在地 區段・地址	地號 建號	地目 構造	持分	面積（ 坪/㎡）	使用分區 主要用途	時價	他項權利
	1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351 號 9 樓				1500 坪			

註：檢附所有權狀影本或謄本。

單位：新台幣千元

工廠水電供應情形	給水	用水量：		用水量：	/月
	電力	動力電：	HP 或 KW	電　熱：	KW

說明：非製造業者本項目不必填寫。

	名稱	規格	單位	數量	製造廠牌、國別及年份	購置年月	購入金額	估計		他項權利	使用情形
								耐用年數	殘餘價值		
主要設備											

說明：1.請照產品製造過程使用主要機器設備依序填列。　2.其他設備請填列於主要設備之後。
3.非製造業者請填列主要營業設備。

專利總數：　　件
說明：

認證總數：　　件
說明：

四、產銷（或營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商品名稱	單位	年度					年度					年度				
			生產(進貨)		銷貨			生產(進貨)		銷貨			生產(進貨)		銷貨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最近三年產銷情形	詳年報資料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合計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說明：非製造及買賣業者「商品名稱」欄請填寫營業收入項目，「生產（進貨）」欄請填寫生產（進貨）成本，「銷貨」欄請填寫銷貨收入。

產能變化

最近各年平均產能利用率	商品名稱	單位	年度		年度		年度	
			產能利用率	主要競爭廠商	產能利用率	主要競爭廠商	產能利用率	主要競爭廠商
	總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原料供應(或進貨)情形	項目	單位	每月需要量	安全存量天數	金額	主要進貨廠商及統一編號	付款幣別	付款條件	所在地及電話
				天					
				天					
				天					
				天					
				天					
說明:「付款幣別」欄位為新增項目。									

商品銷售情形	主要銷售廠商及統一編號	項目	每月平均銷售			收款幣別	收款條件	所在地及電話
			單位	數量	金額			
	合計					說明:非製造及買賣業者,請將本項「商品銷售情形」改填列為「營業收入情形」。		
	銷售方式	內銷	%	直接				
				其他				
		外銷	%	直接				
				合作				

一般收款方式	現金	期票	L/C		D/A	D/P	O/A	其他
	%	天	即期	遠期	天	天	天	
		%	%	%	%	%	%	
說明:「收款幣別」欄位為新增項目。								

銷售地區

國　　家	年度銷售總額	佔總銷售額比重(%)
本國		%
		%
		%
		%
其　　他		%
總　　計		100%

五、轉投資事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事業名稱	主要業務	實收資本額	轉投資總金額	比率（%）	目前帳面價值	國別

六、大陸投資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事業名稱	主要業務	實收資本額	轉投資總金額	比率（%）	目前帳面價值	累計匯出金額	期末帳面價值

七、國外廠商代理或合作關係

廠商名稱	國別	代理或合作內容	起迄日期

八、本次借款或保證用途及償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或保證內容 / 借款或保證金額	用途	期間	條件	償還計畫及其他說明

存　借　款　明　細　表

114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存借單位名稱	存款			借款或保證			
	種類	帳號	餘額	項目	額度	餘額	到期日
合作金庫	活期		NT$14,866 US$6				
合作金庫	定期存款		NT$50,000				
台灣銀行	活期		NT$34,402 US$24				
玉山銀行	活期		NT$17,297 US$27				
玉山銀行	定期存款		NT$75,000				
台新銀行	活期		US$377 NT$2,665				
上海銀行	活期		NT$323 US$241	股東墊款			
上海銀行	定期存款		NT$28,200	員工墊款			
國泰世華	定期存款		NT$30,000	民間借款			
新光銀行	活期		NT$36,003 US$1	公司債			
新光銀行	定期存款		NT$95,000				
彰化銀行	活期		NT$13 US$251				
彰化銀行	定期存款		NT$30,000				
中國信託	活期		NT$2,900 US$28				
中國信託	定期存款		NT$30,000				
總計			NT$446,669 US$955				

其他說明事項

1.以上各項資料及附件均係按實填列。

2.茲同意　貴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票據交換所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或與　貴行因業務需要訂有契約之機構（以下簡稱前揭機構），於其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需要等特定目的之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含國際傳輸)本公司（機構、行號）資料（含報關資料），且亦授權　貴行得向前揭機構蒐集本公司（機構、行號）資料（含報關資料），特此聲明。

3.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公司（機構、行號）之租賃與分期交易相關資訊。

4.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公司（機構、行號）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資料提供金融機構處理辦法」第 3 條所定之必要資料。貴行如需最新資料，由本公司（機構、行號）負責另行提供。

5.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經由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介接查詢本公司（機構、行號）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授信業務相關負面資料，並同意該公司及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包含個人資料之查詢紀錄。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於介接服務目的完成後將停止處理及利用前揭證券授信業務負面資料。

此致　彰化銀行

中和　部（分行）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機構、行號）印章：

負責人簽名或蓋章：

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

個　人　資　料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姓　名	黃漢州	性別	男	出生地	台灣省台中縣	出生年月日	民國51年11月2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L	1	2	1	3	4	2	7	7	2
住　址	桃園市桃園區同安里中正路1118號36樓							電　話									
學　歷																	
經　歷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經營事業（或職業）

事業（或服務單位）名稱	所在地	實收資本額	出資額	職位	服務年資	經營業務種類
眾福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770,996		董事長		

本人之土地及建物（檢附所有權狀影本或謄本）

項目	座落所在地 區段、地址	地號 建號	地目 構造	持分	面積 （坪 / m^2）	使用分區 主要用途	時價	他項權利

經濟狀況(　年　月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項目	摘要		金額
存款	銀行別	存款種類及帳號		銀行借款	銀行別	借款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數量		其他借款			
				應付款			
投資事業				其他負債			
應收款				合計			
其他資產				保證債務	保證借款機構	被保證人	
合計							

（　　）年度個人收支情形

收入項目	摘要	金額	支出項目	摘要	金額
勞務或薪資收入			個人及贍家支出		
租賃及投資收入			稅捐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其他收入			其他支出		
合計			合計		

其他說明：_____

一、本人聲明以上所填資料皆屬真實，除姓名、國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如本申請書上填資料，與本人原留存於貴行之資料不同者，本人同意貴行得以本申請書所載內容及所附之相關證明文件等，辦理相關資料變更。

二、本人茲同意貴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票據交換所、內政部、委託之外部鑑價機構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機構（以下簡稱前揭機構），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依法令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含國際傳輸)本人之個人資料，且亦授權貴行得向前揭機構蒐集本人資料，特此聲明。

三、本人茲同意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租賃與分期交易相關資訊。

四、本人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經由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介接查詢本人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授信業務相關負面資料，並同意該公司及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包含個人資料之查詢紀錄。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於介接服務目的完成後將停止處理及利用前揭證券授信業務負面資料。

五、**本人聲明已詳閱並同意次頁所列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有關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之應告知事項。**

此致　　彰化商業銀行 中和 分行

簽名或蓋章：_____ 114年10月15日

同一關係企業/集團企業資料表

填表日期：114年10月15日

關係企業/集團企業	統一編號	境外法人所在國別	境外法人註冊地址	依據標準（下列前三項有符合多重關係者，應重複勾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90306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企業 □相互投資之企業 ■授信戶負責人與他企業之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之企業 □其他具有利害關係之企業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企業 □相互投資之企業 ■授信戶負責人與他企業之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之企業 □其他具有利害關係之企業
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46101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企業 □相互投資之企業 ■授信戶負責人與他企業之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之企業 □其他具有利害關係之企業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611545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企業 □相互投資之企業 ■授信戶負責人與他企業之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之企業 □其他具有利害關係之企業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企業 □相互投資之企業 □授信戶負責人與他企業之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之企業 □其他具有利害關係之企業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企業 □相互投資之企業 □授信戶負責人與他企業之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之企業 □其他具有利害關係之企業

註1：關係企業/集團企業如為境外法人，且無統一編號者，則該境外法人之所在國別、境外法人註冊地址為必填項目。

註2：所稱「企業」含括獨資、合夥、公司組織或其他法人組織。

註3：所稱「負責人」含括董事長（或代表公司董事、執行業務股東）或總經理。

註4：除免徵信案件者外，均應提供資料表。

註5：以上所填資料均按實填列，如有不實或漏報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公司印章：_____ 負責人簽名或蓋章：_____

註：上列關係企業係依據銀行法第三十三條之三、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二、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九、第三百六十九條之十一及其他外部規定標準填報。集團企業係依據銀行公會九十年十一月廿七日全授字二九一一號函及其他外部規定標準填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進銷貨資訊

銷貨收入-地區別

	金額(仟元)	比率
美洲	395,101	45.82%
歐洲	325,582	37.76%
中國	80,130	9.29%
內銷	32,397	3.76%
亞洲	29,113	3.37%
總計	**862,323**	**100.00%**

進貨-類別

	金額(仟元)	比率
LCD PANEL	175,547	43.47%
機構(金屬品)	34,168	8.46%
積體電路(IC)	34,010	8.42%
TOUCH SCREEN	25,025	6.20%
機構(塑膠製品)	24,640	6.10%
機構(FILTER/GLASS)	15,449	3.83%
線材(內部)	12,218	3.03%
印刷電路板(PCB)	9,993	2.47%
ADAPTER	8,799	2.18%
機構(包材)	8,131	2.01%
其他	55,877	13.83%
總計	**403,857**	**100.00%**

進貨-地區別

	金額(仟元)	比率
亞洲	394,207	97.61%
歐洲	7,328	1.81%
美洲	2,322	0.58%
總計	**403,857**	**100.00%**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變更時請打✓	變更時請打✓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	89376900
公司聯絡電話	（02） 2226-8631

僑外投資事業 ■是 □否 公開發行 ■是 □否

陸資 □是 ■否

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人數 _____ 人

複數表決權特別股 □有■無

對於特定事項具否決權特別股 □有■無

特別股股東被選為董事、監察人之禁止或限制 □有■無

或當選一定名額之權利

原名稱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中文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所訂）外文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含鄉鎮市區村里）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黃漢州	四、每股金額（阿拉伯數字）	10 元
	五、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1,000,000,000元		
	六、實收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586,681,970元		
	七、股份總數		100,000,000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58,668,197 股 2. 特別股 股
	九、董事人數任期		7~11人自民國113年5月31日至民國116年5月30日（含獨立董事不得少於3人）		
	十、□監察人人數任期或■審計委員會		人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	十一、公司章程修正（訂定）日期		民國114年5月27日		

※變更登記日期文號 一一四年 七月 七日 經授商字第11430084980

※檔號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114. 7. 07 公司登記表專用章

公務記載蓋章欄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以黑色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折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變更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勿填寫。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六）第十欄位請依公司章程內容，於「監察人人數任期」前註記■，並填寫人數任期；或於「審計委員會」前註記■，監察人之人數任期免填。
（七）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應填列股東人數、以技術或勞務出資者應填列章程載明之核給股數與抵充金額（勞務出資僅適用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

商1302－1網
1071108公告

鈺緯科技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變更時請打✓	十二、本次股本增加明細 （股本若為9、10、11、12之併購者，請加填第十四欄）				
		資產增加	1. 現金	股、	元
			2. 財產	股、	元
			3. 技術	股、	元
			4. 股份交換	股、	元
			5.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股、	元
		權益科目調整	6. 資本公積	股、	元
			7. 法定盈餘公積	股、	元
			8. 股息及紅利	股、	元
		併購	9. 合併	股、	元
			10. 分割受讓	股、	元
			11. 股份轉換	股、	元
			12. 收購	股、	元
		其他	13. 債權抵繳股款	股、	元
			14. 公司債轉換股份	股、	元
			15. 勞務	股、	元
				股、	元
				股、	元

	十三、本次股本減少明細						
		1. 彌補虧損	股、	元	2. 退還股款	股、	元
		3. 註銷庫藏股	股、	元	4. 合併銷除股份	股、	元
		5. 分割減資	股、	元	6. 收回特別股	股、	元
			股、	元		股、	元

十四、被併購公司資料明細

併購種類	併購基準日	被併購公司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114. 7. 07 公司登記表專用章

公務記載蓋章欄

鈺緯科技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變更時請打✓	所營事業		
	編號	代碼	營業項目說明
	001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002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003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00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05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006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007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008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009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變更時請打✓	董事、監察人 或 其他負責人 名單			
	編號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或法人所在地)			
	1	副董事長	陳國森	N103566427	21,273,122
		(251) 新北市淡水區八勢路 50 巷 8 弄 6 號			
	2	董事長	黃漢州	L121342772	21,273,122
		(330)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118 號 36 樓			
	3	董事	薛道隆	F120607163	21,273,122
		(330) 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西路一段 256 號 12 樓			
	4	董事	俞思平	Y120250328	21,273,122
		(111) 台北市士林區雨聲街 53 巷 6 號 7 樓			
	5	董事	林達三	A121022098	21,273,122
		(251) 新北市淡水區淡金路 77 巷 31 號 13 樓			
	6	獨立董事	林建平	A121501772	0
		(220)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 245 巷 37 弄 3 號 4 樓之 3			

114.7.07 公司登記表專用章

公務記載蓋章欄

董事、監察人 或 其他負責人 名單

變更時請打✓	編號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或法人所在地)		
	7	董事	楊元榕	N103424862	3,639,101
		(357)	苗栗縣通霄鎮城南里 14 鄰城南 160 號之 1		
	8	獨立董事	楊德勝	J121107263	0
		(300)	新竹市東區親仁里 4 鄰中央路 156 號二十四樓之 1		
	9	獨立董事	游庭瑄	C220762686	0
		(115)	臺北市南港區重陽里 11 鄰重陽路 125 巷 36 弄 21 號		

經 理 人 名 單

變更時請打✓	編號	姓名	身分證號	到職日期(年月日)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	
	1	劉淑琪	A223607082	113/11/1
		(114)	台北市內湖區寶湖里 24 鄰民權東路六段 163 巷 19 弄 20 號	



所 代 表 法 人

變更時請打✓	編號	董監事編號	所代表法人名稱	法人統一編號
		(郵遞區號)	法人所在地	
	1	2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2	7	大昕股份有限公司	70759511
		(251)	新北市淡水區八勢路 50 巷 8 弄 6 號 1 樓	
	3	3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4	1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5	4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6	5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公務記載蓋章欄

經濟部　函

承辦單位：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
聯絡電話：02-23433300　分機：7218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受文者：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07月07日
發文字號：經授商字第114300849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規費收據1紙、宣導事項表

主旨：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姓名：黃漢州、身分證照號碼：L12134****）申請修正章程變更登記一案，准如所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貴公司未具年月日(本部收文日114年06月09日)申請書辦理。

二、檢送公司變更登記表（統一編號89376900）1份。

三、對本處分如有不服，得於本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由本部向行政院訴願。

正本：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部長 郭智輝

本案授權商業發展署決行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第二聯：收執聯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所屬年月份：114 年 01 － 02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按月申報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營業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使用發票份數：20 份

銷項

項目	銷售額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5,121,194	2	256,060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0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836,381	10	41,819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19,252,831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545,535
合計	21(1)	5,957,575	22(2)	297,879	23(3) 118,707,296
銷售額總計 (1)+(3)	25(7)	124,664,871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297,879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3,826,084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3,826,084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3,528,205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5,935,365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3,528,205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項目	區分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20,601,117	29	1,030,079
	固定資產	30	0	31	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43,320,812	33	2,166,059
	固定資產	34	0	35	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2,702,328	79	635,095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102,980	41	5,149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76,521,277	45(9)	3,826,084
	固定資產	46	0	47(10)	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76,521,277 元		
	固定資產	49	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0 元 (82.)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收件編號：F89376900114021D285
申報日期：114年03月12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960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97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0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4年03月12日 16:51:41
製表日期：114年03月12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4.03.12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第二聯：收執聯

所屬年月份：114 年 03 － 04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營業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註記欄		
核准按月申報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使用發票份數：37 份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3,651,264	2	182,563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0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5,187,959	10	259,398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68,904,319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751,216	
合計	21 (1)	8,839,223	22 (2)	441,961	23 (3)	168,153,103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76,992,326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441,961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3,907,559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3,907,559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3,465,598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8,407,655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3,465,598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區分 / 項目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得扣抵進項稅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22,587,091	29	1,129,375
	固定資產	30	0	31	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37,793,406	33	1,889,689
	固定資產	34	0	35	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8,185,400	79	909,254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415,141	41	20,759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78,150,756	45 (9)	3,907,559
	固定資產	46	0	47 (10)	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78,150,756 元
	固定資產	49			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0 元（82.）

收件編號：F893769001140424742
申報日期：114年05月16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1,011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150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0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4年05月16日 09:32:34
製表日期：114年05月16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4.05.16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第二聯：收執聯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鈺峰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營業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所屬年月份：114 年 05 － 06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核准按月申報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使用發票份數：34 份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6,079,409	2	303,970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0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1,181,575	10	59,079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31,278,674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981,802
合計	21 (1)	7,260,984	22 (2)	363,049	23 (3)	130,296,872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37,557,856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363,049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3,445,231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3,445,231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3,082,182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6,534,294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3,082,182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項目 / 區分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23,353,241	29	1,167,679
	固定資產	30	389,000	31	19,45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34,958,264	33	1,747,936
	固定資產	34	0	35	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0,204,832	79	510,219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1,053	41	53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68,515,284	45 (9)	3,425,781
	固定資產	46	389,000	47 (10)	19,45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68,515,284 元
	固定資產	49			389,000 元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0 元 (82.)

收件編號：F8937690011406F884C
申報日期：114年07月15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985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123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1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4年07月15日 09:49:21
製表日期：114年07月15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4.07.15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第二聯：收執聯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所屬年月份：114 年 07 － 08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按月申報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營業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使用發票份數	31 份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3,427,768	2	171,389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0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639,726	10	31,986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99,581,711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458,309
合計	21 (1)	4,067,494	22 (2)	203,375	23 (3)	99,123,402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03,190,896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203,375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3,927,360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3,927,360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3,723,985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4,970,900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3,723,985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區分 / 項目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得扣抵進項稅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22,851,777	29	1,142,604
	固定資產	30	0	31	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41,023,264	33	2,051,193
	固定資產	34	294,600	35	14,73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4,416,720	79	720,809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39,488	41	1,976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78,252,273	45 (9)	3,912,630
	固定資產	46	294,600	47 (10)	14,73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78,252,273 元
	固定資產	49			294,60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	元 0	82.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收件編號：F8937690011408770F3
申報日期：114年09月12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1,014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120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1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4年09月12日 18:00:27
製表日期：114年09月12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4.09.12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範圍如下：

一、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二、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三、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五、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六、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因業務需要對外提供背書保證。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四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十元，採分次發行，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由董事會依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其中伍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 六 條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 七 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第 八 條　本公司股務事項之處理，除法令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 九 條　本公司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十 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除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

前項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述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除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辦理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依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有關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股東之表決權，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其分發並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　本公司如欲撤銷公開發行，除經董事會核准外，並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始得辦理撤銷公開發行之相關事宜。

第四章　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為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得連選連任。

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股有一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第十八條　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下：

一、造具營業計劃書。

二、擬定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三、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四、制定重要章則及公司組織規程。

五、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經理人。

六、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七、編定預算及決算。

八、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與之職權。

第二十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及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廿一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董事會之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廿二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

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廿三條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如下：

一、查核公司財務狀況。

二、查核公司帳目表冊及文件。

三、其他法令所賦與之職權。

第廿四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水準，訂定之。

第廿六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應依公司法規定為之。

第廿七條　總經理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第五章　會　　計

第廿八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

第廿九條　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三十條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第卅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第卅一條之一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新股或現金。前項若以現金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第卅二條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卅三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基準日記載於股東名冊之股東為限。

第六章　附　　件

第卅四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卅五條　本章程未盡事項悉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之。

第卅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訂立，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日施行。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六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三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九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一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二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七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五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漢　州